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文件

半发建字〔2020〕6号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关于调整房屋及基础设施修缮项目管理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的通知

所属各部门：

因研究所机关职能处人员变化，现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半导体所房屋及基础设施修缮项目管理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

一、领导小组及职责

组长：谭平恒

组员：冯仁国 杨富华 张 韵

修缮项目领导小组职责为审定修缮项目规划方案、投资、实施计划，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投资在 100 万元以上的重大经济洽商等事项审定审批。

二、工作小组及职责

组 长：谭平恒

副组长：冯仁国 孙志坤

成 员：慕 东 于光军 曹 锋 石 砥 李九旭

项目管理小组调整后分工如下：

谭平恒：项目法人。审核审批项目规划方案、管理报告，50 万元（含）以上支出经费审批，领导工作小组开展项目实施工作。

冯仁国：项目分管所领导。协助组长对修缮项目规划方案、管理报告、经费支出进行审核，对 2 万元（含）以上 50 万元以下预算内支出经费进行审批。

孙志坤：廊坊分部办公室主任。协助所领导对修缮项目规划方案的建设内容、投资估算以及实施方案文件进行审核，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重要事项提出建议和意见。

慕 东：基建园区处处长。项目全过程管理，对 2 万元（不含）以下预算内支出经费进行审批。

于光军：基建园区处副处长。参与项目实施过程质量、安全监督等工作，涉及水电暖等改造协调配合及保障工作。

曹 锋：基建园区处工程主管。参与前期规划方案及建议书、可研报告等文件编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招投标实施、进度控制、质量控制、设备采购以及经费支出审核等工作。负责项目档案收集、审核、组卷、验收等工作。

石 砥：财务资产处会计。按照财政部、中科院相关制度做好账

务设置和管理，做好各项原始记录及核算工作。按委托合同约定做好项目支出审核，负责相关财务报表编制及项目审计组织工作。

李九旭：廊坊分部办公室工程主管兼档案员。共同参与前期规划方案及建议书、可研报告等文件编制，参与项目实施过程中进度、质量控制、设备采购等工作。协助项目档案收集、审核、组卷、验收等工作。

项目管理工作小组所有成员应廉洁自律、恪尽职守，严格执行项目管理有关规定，保证项目顺利实施。



抄送：

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办公室

2020年7月22日印发
